

苏州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申报单位名称	000376000376 苏州市司法局			
项目名称	普法宣传经费			
项目类型	公共事业类	项目属性	市立项目	
是否政府采购	否	是否政府购买服务	否	
项目负责人	许晓燕	联系人	钦明敏	
联系电话	65125809			
项目年度	2021			
项目概况	普法阵地、平台建设维护，包含更新宣传版面、场馆设备维护升级、新媒体平台运营维护等；普法活动开展，包括专题普法活动、重点法律法规宣传活动、普法重点对象宣传等。			
项目设立依据（相关批文名称）	根据苏委发[2016]25号文件，苏州市委、市政府转发《关于在全市公民中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的第七个规划（2016-2020）》的通知，七五普法的经费标准，按照所辖地区常住人口计算，苏州市级每人每年不低于0.33元，各县级市（区）每人每年不低于1.2元，并根据本地经济社会发展水平和法治宣传教育的需求逐年增加，2021年即将启动“八五”普法规划。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为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以及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加大全民普法力度，提高全民法治素养，建设社会主义法治文化，适应本地经济社会发展水平和法治宣传教育的需求，设立本项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市级层面成立苏州市法治宣传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苏州市司法局成立普法与依法治理处，负责全市普法依法治理工作。			
本项目上年度市级财政资金使用情况	预算安排资金（万元）	300.00	财政拨付资金（万元）	300.00
	实际支出资金（万元）	300.00	资金到位率（%）	100
	预算执行率（%）	100		
项目资金构成（详细列出各子项目名称和金额）	子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万元）	
	阵地、载体建设维护		60.00	
	活动经费		240.00	
	合计：		300.00	
项目资金来源（万元）	资金来源	项目投资总额	上年度资金	本年度计划数
	上级财政资金			
	市级财政资金	300.00	300.00	300.00
	下级财政资金			
	其他			
	合计	300.00	300.00	300.00
项目实施计划	按照全市普法与依法治理工作计划，针对重点宣传内容和重点普法对象，组织开展各类法治宣传教育活动；持续更新维护法治文化公园、宪法馆和法治宣传教育中心等法治文化阵地，保证阵地设施完好，正常开放。			
项目总目标	指导监督各部门谁执法谁普法；推进全民普法；指导国家工作人员学法用法工作；指导社会主义法治文化建设			

年度绩效目标	开展10次全民普法活动，包括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宣传宪法、民法典和重点法律法规等专题宣传活动，面向领导干部公务员、青少年、企业经营管理人员、新市民等重点普法对象开展法治宣传教育活动；征集书画、视频等法治文化作品以及委托专业公司制作普法宣传片数量共不少于10件；工作日更新普法微信公众号、抖音号不少于200条；委托东吴智库对全市普法微信公众号进行监测分析，出具报告不少于6份；更新维护法治文化公园、宪法馆和法治宣传教育中心以及新媒体平台等法治文化阵地。					
	类别	应子项目名称	指标名称	目标值	指标解释	目标值来源
投入			预算执行率	100%	考察实际支出资金额占预算到位资金额的比率，用以反映项目单位预算资金执行情况。	项目批复文件、原始凭证
			专款专用率	100%	考察资金使用规范程度，是否按计划完全使用在指定项目上。	项目批复文件、原始凭证
			财务制度健全性	健全	考察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其中，重点考察关键性资金所涉及的财务制度、或其他制度的关键性条款，例如国库集中支付制度、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等；考察项目单位的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的完整性和合法性，是否符合有关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	财务管理制度文件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资金使用是否按照计划进行，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是否存在超标准开支情况。	合同、原始凭证
			项目日常管理规范性	规范	考察预算主管部门或项目实施单位是否实施项目进度管理，主要包括项目进度计划的制定和项目进度计划的控制。	项目单位提供文件、合同、日常管理信息记录等
分解目标	投入	活动经费	组织全民普法活动次数	=10次	组织12.4等专题普法活动、重点法律法规宣传教育、针对重点普法对象开展普法活动等次数	组织普法活动实际次数
		阵地、载体建设维护	维护阵地个数	=3个	用于法治文化公园、宪法馆和法治宣传教育中心以及新媒体平台的维护	经费支出对象
	产出	活动经费	征集、制作法治文化作品	=10件	面向社会各界开展法治文化作品征集活动，委托专业机构拍摄制作专题普法宣传片	实际征集、制作作品数量
		活动经费	工作日微信公众号、抖音号	=200条	微信、抖音工作日更新频率	微信、抖音工作日更新频率

		活动经费	全市微信检测并出具分析报告	=6份	委托东吴智库对全市普法微信公众号进行监测分析	对全市普法微信公众号出具监测报告
结果		阵地、载体建设维护	阵地设施完好率	=100%	阵地硬件设备功能完好、版面更新及时；微信、APP、抖音按要求及时更新	阵地实际情况
		活动经费	普法覆盖率	=100%	各类普法活动、新媒体普法宣传在全市开展	法治宣传覆盖苏州各县市
		活动经费	普法微信检测报告采纳率	=100%	普法微信检测报告并被市局采纳	被市局采纳
影响力			全省普法工作中居全省前列	位居前列	在上级各项评比活动中，积极争创并获奖	省厅评比
需要说明的其它问题						
填报单位负责人：		填报人：		填报日期：		